

莆田市秀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莆秀安办〔2025〕13号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莆田市秀屿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2025年 “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经开区，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安委会，区人民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各镇（街道）应急管理办公室，各有关企业：

今年6月是第24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动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持续培育安全文化，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5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闽安委办〔2025〕19号）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莆田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2025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莆安委办〔2025〕24号）要求，现将全区开展2025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二、活动时间

2025年6月1日至6月30日。

三、活动内容

(一)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经开区、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和单位要加强理论学习, 深刻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以发表理论文章、评论言论、实践报道等形式开展宣传阐释, 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见行见效。要持续加强宣讲, 打造理论学习阵地, 结合主题党课、联学联建、学习讲堂等方式, 开展集中宣讲、专题学习培训活动, 上好理论学习“一堂课”。要开展主题教育, 组织观看“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专题片、事故警示教育片、典型案例解析片, 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微课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应急安全短视频大赛、“全民安全公开课”等活动, 推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二) 组织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行动。

1. 开展“隐患辨识科普行动”。针对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群众身边常见的安全隐患, 集中开展“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宣传活动, 组织参加“安全隐患随手拍”新媒体作品征集、测测你的“安全力”应急科普趣学、“安全隐患我查找”网络知识答题等活动。利用“秀屿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等“安全生产曝光台”专栏, 集中公布一批生产安全事故和监管执法典型案例。

2.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行动”。持续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危化品、城镇燃气、金属冶炼企业、重点文物保护等企事业单位通过应知应会集中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活动深化企业内部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学好用好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组织学校开展宿舍、实验室、食堂等重点场所“安全隐患大起底”活动和防溺水、消防等安全教育；号召家庭开展居家安全自查，学习高层建筑火灾逃生、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

3. 开展“消除隐患演练行动”。聚焦消防、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燃气、工贸等重点行业领域，以隐患识别、应急处置、逃生避险等为重点开展数字推演、实战模拟和综合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扎实推进基层应急能力提升工程为民办实事项目，以乡镇、村居干部、网格员等人群为重点，以应急基础知识、应急救援技能、现场应急处置、后期应急管理模块按照理论授课、现场实操方式在全区组织2场公众应急能力培训、3场基层应急演练、“第一响应人”培训，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

（三）组织开展安全宣教系列活动。

1. 开展咨询日活动。6月16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经开区、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和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围绕主题，积极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展示并推动先进适用技术装备下基层、进一线活动，积极推广先进应急安全技术装备，以科技力量赋能安全隐患排查，切实提升排查效率与精准度。6月16日集中开展亮屏行动，全区所有企事业单位LED屏幕、宣教大屏、交通枢纽广告屏、小区电梯电子屏、公交车广

告屏等位置统一播放“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标语，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2. 开展线上线下活动。充分利用安全文化公园、安全体验馆、宣教大屏等载体，组织现场宣传、体验交流等线下活动，打造安全宣传“室外课堂”。在公交车、地铁、车站、机场等公共场所的电子显示屏，播放应急安全科普短视频、安全提示、公益广告。充分发挥秀屿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传播优势和《中国应急管理报》《安全与健康》杂志等系统内报刊作用，推出“安全生产月”活动专题系列报道，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3. 开展应急科普活动。加强应急安全文化培育和创作，鼓励经开区、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和单位策划制作推出短视频、海报、宣传标语等安全宣传作品，营造安全浓厚氛围。组织开展安全宣讲，为群众讲解各类安全隐患的成因、辨识方法和处置措施，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积极参加全省首届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力争取得好成绩，配合省应急厅组建“飞鹰”应急科普志愿者服务队，传播应急科普知识，提高群众避险自救能力。

（四）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经开区、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和单位要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围绕“多维联动”，把安全知识普及到企业车间、田间地头、校园课堂、千家万户，让安全宣传深入基层、热在群众。

1、企业领域：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1) 开展集中培训：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各镇（街道）指导企业开展员工安全知识培训，重点组织金属冶炼企业主要负责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开展集中培训；鼓励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新技术、新设备、新系统的研发创新应用，推进人工智能、先进适用技术装备等在应急管理中的应用普及。

(2) 组织应急演练：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各镇（街道）根据企业类型和风险特点，督促指导企业主要负责人学习掌握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完成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制定。演练应包括但不限于火灾逃生、机械故障、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置等场景。

(3) 设置安全文化墙：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各镇（街道）指导督促企业在厂区、车间等区域设置应急安全文化墙，展示安全知识、事故案例等内容，营造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

2、农村领域：夯实防灾减灾基础

(1) 举办安全大集：各镇（街道）利用农村集市，组织开展应急安全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火灾防范、防汛抗台、抗震等知识，解答村民疑问。

(2) 开展“安全进田间”培训：各镇（街道）指导各村（居）重点宣传农机、沼气、农药使用等安全知识，住建部门定期开展自建房安全科普教育，增强村民房屋安全意识。

(3) 利用“大喇叭+网格员”宣传：各镇（街道）充分发挥农村大喇叭覆盖面广的优势，每天定时向农村居民播放有限空间、燃气等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开展“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关爱行动。

3、社区领域：织密自救互救网络

(1) 打造应急科普角：各镇（街道）指导社区在社区活动中心、广场等显著位置设置应急科普角，将安全元素充分融入公园、广场、文化长廊等，配备常见的应急救援设备模型，并设置宣传展板，展示应急知识、社区应急救援预案等内容，供居民参观学习。

(2) 开展隐患“随手拍”活动：鼓励公众查找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老旧电路“带病工作”、违规动火等身边安全隐患，争做安全“吹哨人”。

(3) 组织社区安全演练：各镇（街道）倡导社区每年至少开展1次全社区性的防灾减灾演练，演练内容包括灾害预警信号接收、紧急疏散路线熟悉、避难场所使用、简易救援技能等，提高社区集体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4、学校领域：培育安全新生代

(1) 举办演讲比赛：教育部门、各镇（街道）指导各学校开展演讲比赛，以“做自己安全的主人”为主题，让学生通过演讲表达对应急安全的理解和认识，增强安全意识。

(2) 开设安全课程：教育部门、各镇（街道）指导各学校将应急安全知识纳入学校课程体系，课程内容应涵盖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防溺水、食品安全、应急避险等方面知识，采用课堂教学、案例分析、情景模拟等多种教学方式，系统传授应急知识和技能。

(3) 组织“安全隐患大起底”活动：教育部门、各镇（街道）指导各学校每学期开展“安全第一课”相关工作，指导学校开展宿舍、实验室、食堂等重点场所“安全隐患大起底”活动。

5、家庭领域：激活最小安全单元

(1) 开展“安全家庭”评选：各镇（街道）在辖区开展“安全家庭”评选活动，制定评选标准，对安全意识强、应急能力突出的家庭进行表彰奖励，树立榜样。

(2) 发放家庭安全手册：各镇（街道）编制并发放家庭安全手册，内容涵盖电动自行车充电安全、储能设备安全、燃气安全和用电安全等知识，以及常见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法，指导家庭做好安全防范。

(3) 开展居家安全检查：各镇（街道）倡导每个家庭定期开展安全隐患自查，包括电气设备、燃气管道、消防设施、阳台窗户防护等方面。学习高层建筑火灾逃生、用电用气等安全知识，掌握自救互救技能。

四、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认识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做好安排部署、分管领导抓好具体落实，专题研究，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重点活动分工，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层层压实责任，层层推动落实，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二) 加大宣传力度。要广泛深入动员，积极发挥各方能动性，加大力度开展工作，要组织发动各主流媒体、行业媒体及新媒体，积极刊登“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以及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内容，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政务网站和客户端，在全社会积极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三）务求活动实效。要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要求、按照本通知具体安排，认真谋划，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取得实效。要因地制宜部署开展好各类演练活动、面向群众宣传推广活动等，及时曝光问题隐患，形成有效震慑，不断提升各领域本质安全水平，共同推动全区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请各单位于5月28日前报送1名活动联络员，6月30日前将活动总结、图片（视频）和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报送区安办。

联系电话：6729015，邮箱：ptxysafety@163.com。

- 附件：
1. 2025年“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2. 2025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3. 莆田市秀屿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4. 莆田市秀屿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
委员会办公室



莆田市秀屿区应急管理局



2025年5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5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工作安排

为引导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努力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氛围，提升安全本质水平。“安全生产月”期间，经开区、各镇（街道）、区直各有关单位，要结合本单位实际，在人员密集场所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及短片，提升“安全生产月”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现将 2025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工作安排如下：

1. 开展集中亮屏行动，全区所有企事业单位 LED 屏幕、宣教大屏、交通枢纽广告屏、小区电梯电子屏、公交车广告屏等位置于 6 月 16 日当日统一播放“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标语，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2. 区安办负责相关宣传资料的收集制作；在“秀屿区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及时报道活动动态，推进活动开展，营造浓厚氛围。

3. 区文旅局在各星级饭店、A 级旅游景区（点）、体育场馆、体校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4. 区教育局在各中小学校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5. 区住建局依托夜景工程在地标建筑以及在建工地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

短片，安排园林局在所辖公园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6. 区城管执法大队在各商圈户外大型 LED 屏幕及物业小区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及公益广告。

7. 区交通局在客运站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投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安排公交集团在车内和车身 LED 显示屏、宣传栏投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8. 区商务局在各商超、集贸市场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9. 区应急局在重点工业企业、中小企业等场所的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0. 区卫健局在各医院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1. 区财政局在所属国有企业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

12. 团区委充分发挥共青团系统平台作用，以年轻人喜闻乐见的形式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3. 区妇联充分发挥妇女群众组织平台作用，聚焦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适时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4. 秀屿消防大队在各宣传专栏或节目插播“安全生产月”活

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宣传报道“安全生产月”活动。

15. 秀屿交警大队在各道口电子屏幕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6. 莆田火车站在火车站内 LED 屏幕、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17. 各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要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广泛运用本单位及所属单位 LED 屏幕、电子屏幕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海报、标语、短片等。

附件 2

2025 年“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

1. 深入开展全国第二十四个安全生产月活动
2.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3.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4. 今天我当安全员，隐患查改走在前
5. 隐患排查日日抓，事故远离不反复
6. 查隐患，抓整改，全员行动保平安
7. 小隐患不除，大事故难防
8. 弘扬安全文化，提升安全意识，普及安全常识，落实安全责任
9. 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
10.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11. 抓好警示教育，培育安全文化
12. 时时注意安全，处处预防事故
13. 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增强公共安全意识
14. 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公众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15.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
16. 有限空间作业事故，盲目施救不可取
17. 坚决防范和化解有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
18. 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
19. 加强燃气安全监督管理，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0. 关注燃气使用隐患，保护家人生命安全

附件 3

莆田市秀屿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 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 5 月 28 日前将此表扫描件及电子档发送至邮箱：ptxysafety@163.com。

附件 4

莆田市秀屿区“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活动开展情况
1. 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 ）场，参与（ ）人次； 组织观看“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专题片、事故警示教育片、典型案例解析片等（ ）场，参与（ ）人次； 组织开展“全民安全公开课”并参与安全生产微课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应急安全短视频大赛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2. 组织开展“查找身边安全隐患”系列行动	开展“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等宣传活动（ ）场； 组织参加“安全隐患随手拍”新媒体作品征集、测评你的“安全力”应急科普趣学、“安全隐患我查找”网络知识竞赛等活动（ ）人次； 开展“安全隐患大起底”活动（ ）场，查找身边安全隐患（ ）个； 曝光生产安全事故和监管执法典型案例（ ）个； 企事业单位开展应知应会集中培训、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组织开展针对性的应急演练（ ）场，参与（ ）人次。

3. 组织开展安全宣教系列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场、参与（ ）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 ）份； 制作、发布各类海报、视频等宣传产品（ ）个； 在市级及以上媒体发表“安全生产月”新闻报道（ ）篇。
4. 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开展集中培训（ ）场，参与（ ）人次； 组织“五进”活动（ ）场，参与（ ）人次。
5. 其他特色活动	活动名称（ ），组织（ ）场/次，参与（ ）人次。

抄送：存档。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7 日印发
